

中加法律援助与社区法律服务

项目成果之二

法律援助考察报告 及理论研讨论文集

主编

贾午光

副主编

王军益 桑 宁 郑自文

中国方正出版社

中加法律援助与社区法律服务项目成果之二

法律援助考察报告及
理论研讨论文集

主 编

贾光
王军益

副主编



中国方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法律援助考察报告及理论研讨论文集/司法部法律援助中心编. —北京：中国方正出版社，2008. 8

ISBN 978 - 7 - 80216 - 379 - 9

I. 法… II. 司… III. 法律援助—中国—文集 IV. D926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32716 号

法律援助考察报告及理论研讨论文集

责任编辑：康 弘 安乐明

责任校对：张 蓉

出版发行：中国方正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41 号 邮编：100813)

发行部：(010) 66560938 门市部：(010) 66562733

编辑部：(010) 59596602 出版部：(010) 66510958

网址：www.FZpress.com.cn

责编 E-mail：anleming@126.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春华腾飞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9 毫米×1194 毫米 1/32

印 张：18.75

字 数：489 千字

版 次：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ISBN 978 - 7 - 80216 - 379 - 9

定价：3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主 编 贾午光
副 主 编 王军益 桑 宁 郑自文
编辑人员 郑自文 蒙晓燕 夏 慧
左秀美 段晓晖

出版说明

2003年6月20日，我国商务部副部长安民与加拿大驻华大使柯策在北京签署了《中加发展合作法律援助和社区法律服务项目谅解备忘录》，该谅解备忘录是根据中国和加拿大1983年签署的《中加发展合作总协定》的精神所制定的一项补充安排。中加法律援助和社区法律服务项目正是根据该谅解备忘录的安排实施的一个合作项目。本项目的具体执行，加方由加拿大国际发展署负责，执行机构为加拿大律师协会和IBM加拿大有限公司，中方由商务部负责、司法部法律援助中心具体执行。该项目的目的是完善中国法律援助和社区法律服务体系，增强政府官员、司法界及媒体等社会各层面对法律援助和社区法律服务的认识和支持，提高满足贫者、妇女和其他弱势群体的法律需要的能力，加强示范法律援助中心的管理能力及办案能力等实际效果。为取得这些成果，本项目设计了一系列的研讨会、考察访问、座谈讨论会及有关培训项目等具体活动。

本项目为期5年，自2004年开始至2009年初结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举办了多次技能培训、研讨会、座谈会，并多次组织示范中心赴国内发达地区和赴加拿大考察学习，形成了数量可观的培训资料、论文、考察报告等。这些资料中包含了加拿大法律援助的先进理念和做法，中方法律援助工作人员在实际工作中积累的经验

和考察访问的心得体会，以及结合中国实际借鉴加方经验所取得的工作成绩。我们将在项目过程中的系列技能培训、研讨会等所形成的这些材料汇编成一套丛书，提供给致力于法律援助工作和热爱法律援助工作的同志们，相信这些资料对于致力于法律援助工作和热爱法律援助工作的人士都会大有裨益。

中加法律援助与社区法律服务项目系列丛书（共三册）由司法部法律援助中心组织编辑。这本《法律援助考察报告及理论研讨论文集》为第二册，主要包括于2005年7月在北京举办的“社会组织参与法律援助研讨会暨公众法律教育座谈会”和2006年6月在湖北省武汉市举办的“中加法律援助研讨会暨公众法律教育座谈会”的会议材料，2007年7月在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举办的“公众法律教育座谈会”的会议材料，2004年、2005年和2006年到加拿大考察访问的考察报告，以及2005年8月到广东省、2006年8月到上海、江苏以及2007年8月到黑龙江、吉林进行的三次国内考察的报告。研讨会和座谈会的材料主要是针对法律援助制度和工作中的一些专题的探讨，反映出很多不同的观点。三次访加考察报告系统地介绍了考察团成员赴加考察所了解到的加拿大的法律援助情况，以及与中国法律援助的比较，总结出可以学习和借鉴的地方。三次国内考察报告则详细介绍了考察团成员赴我国法律援助先进省市及条件相当省份考察学习的情况及考察团成员的切身感受。

本套丛书的形成和出版，要感谢加拿大国际发展署和项目的加方执行机构——加拿大律师协会和IBM加拿大有限公司，他们为组织加拿大法律援助相关资料及联系出版授权付出了巨大努力，也要感谢加拿大安大略省法律援助署和格雷一布鲁斯社区法律援助诊所

提供的丰富资料。本套丛书中的加方资料，经加拿大律师协会协商，均得到了原文作者的出版授权许可。

本套丛书的编辑，难免有疏漏之处，其中一些论文的观点也有待商榷，或有待在现实工作中进一步论证，敬请广大法律援助工作者和法学专家学者们批评指正。

编 者

2008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2005 年 7 月北京“社会组织参与提供法律援助研讨会”材料

加方、澳方发言材料 (3)
安大略省基于社区的法律援助 Lenny Abramowicz (3)
安大略省法律援助署诊所协商规则 (6)
安大略省法律援助署诊所争端解决规则 (12)
两个世界的最佳？为什么要将公共和非政府组织两种法律援助服务提供者结合起来？ Dr Francis Regan (21)
中方发言材料 (29)
社会组织参与提供法律援助的现状与问题 ——基于武汉大学社会弱者权利保护中心法律援助实践的思考 莫洪宪 (29)
我国社会组织参与提供法律援助的必要性 与可能性 赵黎青 (47)
关于社会团体参与法律援助活动的思考 洪笃凯 (49)
社会力量参与法律援助：空间、资源和人力 朱卫国 (70)
中国民间法律援助组织发展的几个问题 佟丽华 (71)
参与社会化 服务多元化 发展秩序化 ——社会组织参与法律援助有关问题的思考 王淑华 (76)

浅谈社会组织参与和提供法律援助的组织

行为规范	翟洁君 (87)
中国社会组织参与提供法律援助的理论和实践研究 ——社会组织参与提供法律援助的组织行为规范	钟贵文 (95)
社会法律援助的作用	吴革 (101)

中方背景材料..... (106)

关于社会组织参与法律援助工作 有关情况的报告	司法部法律援助中心调研组 (106)
---------------------------------	--------------------

第二部分 2006 年 6 月武汉

“法律援助研讨会”材料

加方发言及背景材料..... (121)

Martha Mackinnon 的发言提纲	(121)
Dianne Wintermute 的发言提纲	(124)
案件选择办法	(126)
试验性案件选择标准表	(129)
为残疾人提供法律服务	(134)
关于向律师提供指示的行为能力的 备忘录	Phyllis Gordon (161)

中方发言材料..... (171)

关注弱者，提升服务

——武汉大学社会弱者权利保护中心

来访者状况调查报告	林莉红 (171)
-----------------	-----------

社会转型时期特殊群体法律援助的现状与对策	郑巧玲 (192)
关于特殊群体法律援助的思考	孙 蔓 (201)
浅谈如何搞好老年人法律援助工作	宿 敏 (209)
浅议对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的完善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 (214)	
残疾人法律援助服务问题探讨	
广东省法律援助处残疾人法律工作站 (218)	
浅谈聋哑人犯罪的法律援助工作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法律援助中心 (228)	
努力为特殊群体提供优质法律服务	
内蒙古自治区法律援助中心 (233)	
浅论特殊群体法律援助的不足及其完善	
四川省乐山市法律援助中心 (238)	
法律援助机构运作效率初论	
——以笔者所在市机构布局为视角	何敬文 (252)
建设和谐家庭 制止家庭暴力	
——对我国反家庭暴力立法与实践的思考	
李秋声 朱 漪 (260)	
积极探索专业化法律援助服务 创建维护	
妇女权益新模式	北京市宣武区法律援助中心 (267)
法律援助全程强制性介入 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的探讨	
邵乃东 (273)	
特殊群体与弱势群体的法律援助	
——概念辨析	朱德武 (280)
完善弱势群体法律援助服务体系 努力构建和谐社会	
黄文华 (285)	

第三部分 “公众法律教育座谈会”材料

2005 年 7 月北京“公众法律教育座谈会”材料	(295)
公众法律教育：帮助人们理解并运用		
他们的合法权利	Caroline Lindberg (295)
关于公众法律教育	莫洪宪 (298)
突出三个层面重点宣传 形成法律援助社会合力	陈丛军 (300)
法律援助宣传与公众法律教育结合的认识与实践		
.....	范广美 (304)
注重宣传 促进法律援助事业的发展	谭祥平 (310)
佛山市法律援助机构积极做好法律援助和法制宣传工作， 努力营造法律援助工作的良好氛围	广东省佛山市法律援助处 (317)
2006 年 6 月武汉“公众法律教育座谈会”材料	(321)
特殊群体公众法律教育座谈会发言提纲	Julie Mathews (321)
公众法律教育座谈会发言提纲	Martha Mackinnon (323)
安大略省社区法律教育诊所调查报告	(325)
语言的可阅读性报告	(351)
对特殊群体的公众法律教育之实践与思考	贵州省贵阳市法律援助中心 (360)
对妇女进行公共法律教育的方式和特点	湖南省长沙市法律援助中心 (365)
开展公共法律宣传教育的再认识	江西省宜春市法律援助中心 (368)
公众法制教育的思考	云南省玉溪市法律援助中心 (372)

2007年7月内蒙“公众法律教育及法律援助宣传座谈会”材料	(380)
社区法律教育在线(CLEONet)简介	茱丽·马修斯 费欧娜·马库尔 (380)
发言提纲	茱丽·马修斯 (386)
充分挖掘志愿者资源 积极开展公共法律教育	刘 敏 (390)
法律援助和公众法律教育	
浙江省义乌市法律援助中心	(403)
法律援助走进千家万户	肖友清 (409)
对麦积区当前农村普法教育工作的调查与思考	
甘肃省天水市法律援助中心、 天水市麦积区法律援助中心	(414)
搞好边远地区法律援助宣传 充分发挥法律援助职能作用	内蒙古自治区法律援助中心 (420)
更新理念 创新机制 探索公共法律教育	
与法律援助宣传新模式	湖南省长沙市法律援助中心 (425)
如何开展公众法律教育	曾锋 张洪 (430)
海淀区农村法律援助知晓率调查分析	
北京市海淀区法律援助中心	(435)
第四部分 国际、国内考察报告		
访加报告	(447)
中国法律援助代表团考察加拿大情况报告	郭 婕 (447)

加拿大安大略省法律援助考察报告	蒋建峰 段晓晖 (470)
加拿大法律援助考察报告	(481)
国内考察报告	(511)
赴广东学习考察及调研情况的报告	(511)
赴上海市、江苏省学习考察及调研情况的报告	(531)
赴黑龙江省、吉林省学习考察及调研情况的报告	(566)

第一部分

**2005 年 7 月北京“社会组织参与
提供法律援助研讨会”材料**

加方、澳方发言材料

安大略省基于社区的法律援助

Lenny Abramowicz *

一、背景

1. 安大略省法律援助的历史
 - 过去的公益事业
 - 1967 年开创的项目
 - 由省政府资助，法律协会（Law Society）管理
2. 安大略省“混合型”的法律援助体系
 - 肇始于社会律师的行动
 - 现在包括社会律师，社区法律诊所，法律援助办公室，值班律师
3. 安大略省社区法律援助诊所的主要特点
 - 独立的机构，由地方性的社区董事会管理
 - 专事“《贫困法》”
 - 提供广泛的服务（例如：案件代理，简单咨询，公共法律教育，试验性案件，社区发展，法律改革，等等）
 - 覆盖整个安大略省
 - 来自安大略省法律援助署的持续、完全、稳定的资助

* 作者系安大略省社区法律诊所协会执行主任。

4. 安大略省法律援助的资助与管理

- 省政府是资助的主要来源
- 但是政府在法律援助方面的职能是有限的，法律援助的管理由独立的机构——安大略省法律援助署来进行。
- 安大略省法律援助署只提供有限的法律援助服务。大多数的服务由独立的诊所和社会律师提供。

二、总管理部门与社区诊所的关系

1. 两者关系的一般特点

- 省政府的职责（仅仅是提供资助和进行立法）
- 安大略省法律援助署的职责
 - 进行资助并对政府负责
 - 总服务提供者
- 地方社区法律援助诊所的职责
 - 对社区负责
 - 对资助者负责
 - 确定社区需求并提供服务
 - 地方法律援助管理者和服务人员雇佣者
 - 对诊所的资助情况
 - 安大略省法律援助署与诊所的“合作伙伴关系”——寻求准确的平衡

2. 诊所与安大略省法律援助署的关系之“基石”

- 基础性文件
 - 谅解备忘录
 - 资助协议
 - 争端解决与协商规则
 - 诊所规则
- 责信工具
 - 年度资助申请
 - 年度独立审计
 - 季度财务报告